

1 相關條目: ABC, ABC-RA, IOD-RA

2 責任辦公室: Deputy Superintendent of Schools;

3 Office of Curriculum and Instructional Programs

4

5

6 多語言初學者的教育

7

8

9 A. 目的

10

11 確認蒙郡公立學校(MCPS)多語言初學者教育的視優勢為重點的框架

12

13 確保遵守聯邦和州有關多語言初學者教育的規定

14

15 B. 問題

16

17 在家中學習英語以外語言的孩子有機會在學校發展雙語或多語能力。馬里蘭州教育
18 廳(MSDE)將這些學生稱為“多語言初學者”，因為承認他們除了在MCPS學習的英語
19 之外還同時學習至少一種其他語言。MSDE承認多語言能力是一種財富，提倡視多
20 語言初學者的優勢為重點的觀點，並將思想、文化和特質的多樣性視為馬里蘭州學
21 校的優點。

22

23 聯邦和州法律要求提供教學計畫和支持，以應對多語言初學者面臨的挑戰，並幫助排
24 除可能阻止此類學生充分參與教育計畫的障礙。此類計畫和服務包括雙語評估、諮
25 詢和家長/監護人外展活動，以協助家長/監護人有效地為孩子的權益代言。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MCPS多語言初學者是一個多元化的學生群體，代表許多國家和語言，來自各個社會經濟階層，並具有多樣的教育和經驗背景。蒙郡教委會政策ABC，家庭-學校之間的合作夥伴關係認定，MCPS學校社區因所有MCPS家庭的多種多樣的傳統、身份和經歷而變得更加豐富。

C. 立場

1. 蒙郡教育委員會確認對多語言初學者的承諾，如下：

- a) 對多語言初學者的學習抱持如對所有學生設定的同樣高的期望；
- b) 和對所有學生的至高期望一致，提供多語言初學者有效的機會，使其在聽、說、讀、寫領域全面提高學業英語和人際英語熟練度；
- c) 和給予所有學生的標準一致，在所有教學內容領域中達到或超出具有挑戰性的MSDE內容和表現標準，包括閱讀和語言藝術、數學、社會學、科學、職業和技術教育、美術、健康和體育；
- d) 為多語言初學者提供適當的指導，並同時考慮反映他們英語語言熟練程度的先前的教育、認知能力或特殊需求；
- e) 透過符合聯邦、州和地方標準的適當且有效的評測來評估多語言初學者，並考慮到學生的英語語言熟練程度和文化背景；和

51 f) 承認多語言初學者的學業成功是學生、所有教育工作者、家庭和社區
52 的共同責任。

53

54 2. 英語語言發展(ELD)計畫

55

56 a) 每所學校將與學校支和福祉辦公室/課程和教學計畫辦公室合作, 提供
57 ELD計畫, 以應對符合資格的多語言初學者的各種需求。ELD是一項
58 專門的教學計畫, 針對符合資格並需要提高學業和社交英語上聽、說
59 、讀、寫這四種語言領域熟練程度的多語言初學者。

60

61 b) ELD課程大綱具有以下特質 –

62

63 (1) 以研究為基礎;

64

65 (2) 專為適合年齡的英語語言熟練程度而設計;

66

(3) 符合MSDE英語語言課程大綱的熟練標準;

67

68 (4) 符合MCPS閱讀/英語/語言藝術課程大綱的閱讀和寫作目的;

69

70 (5) 反映多語言初學者所代表的多元文化和語言背景; 和

71

72 (6) 以使學生為接受MCPS教育時將遇到的教學策略和內容做好準
73 備的教學法進行教學。

74

75 c) 相關ELD服務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 根據蒙郡教委會政策ABC, *家庭-學校之間的合作夥伴關係*, MCPS將透過多種策略性實施的機制和工具, 就學生的學習和發展進行定期、實質的雙向溝通, 以便多語言初學者的家長/監護人有機會了解關鍵的教育基準、課程順序、服務學習要求和機會、時間表以及學生獲得嚴謹的教學和教育機會所需的申請流程。

(2) 多語言初學者治療輔導員將視情況為學生提供諮詢服務, 以協助就讀ELD課程的學生適應新的學校和社區環境。

(3) MCPS將為疑似有殘疾的多語言初學者提供最能減少文化和語言上偏差的評估, 包括必要時的母語評估。

d) 滿足多語言初學者教學需求的教職員發展是優質ELD計畫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所有在課堂和學校社區與多語言初學者一起工作的MCPS教職員都將獲得參與專業學習的機會。

3. 識別和重新分類

a) 語言評測可識別出符合ELD計畫資格的多語言初學者, 並確定他們的英語語言熟練程度, 如下:

(1) 英語語言能力評測將由合格且受過培訓的評估員進行。

- 101 (2) 這項評測針對所有在馬里蘭州家庭語言調查(HLS)中三分之二
102 的問題中答案為非英語語言的學生。
103
- 104 b) 參加ELD計畫的學生在達到MSDE指引規定的標準後, 將被視為英語
105 熟練程度足夠, 並被指定為重新分類的多語言初學者。
106
- 107 c) 完成並退出ELD計畫後的學生的表現將由每所學校的英語語言發展團
108 隊進行監督, 並將提供為期兩年的適當支援。
109
- 110 d) 將根據MSDE指引定期評估識別和計畫完成的規程並根據需要進行修
111 訂。
112

113 D. 希望達到的成果
114

- 115 1. ELD計畫的服務將向所有符合條件的多語言初學者提供, 並將順應學生背景
116 和英語語言熟練度的多樣性。
117
- 118 2. 對參與ELD計畫的學生成功的期望將與對MCPS所有學生的期望一致。
119
- 120 3. 語言不應妨礙多語言初學者獲得與所有MCPS學生相同的高品質教育的機會
121 。
- 122
- 123 4. 教學應使學生盡快學習英語, 同時確保他們在內容方面不會落後於同年級的
124 同儕。
125

126 5. **MCPS**應重視多語言初學者的多語言能力和其他語言的讀寫能力， 以及多語
127 言初學者為課堂和學校社區所帶來的語言和文化上的財富。

128

129

130 **E. 實施方法**

131

132 教育總監將—

133

134 1. 制定行政規程, 以開發、維護和評估針對**MCPS**中多語言初學者的適當計畫;

135

136 2. 根據記錄的需求並在現有預算限制範圍內, 每年分配教職員和物質資源;

137

138 3. 在可能的情況下申請適當的聯邦財政援助以實施本政策; 和

139

140 4. 與郡內機構和社區組織合作, 以便多語言初學者及其家人獲取所需的資源。

141 **F. 審查和報告**

142

143 1. 每年, **ELD**計畫參與者的學業進展都會透過年度報告向蒙郡教育委員會報告

144 。

145

146 2. **MCPS**將滿足目前和過去**ELD**計畫參與者的所有聯邦和州報告要求。

147

148 3. 將依照教育委員會政策審查規程對本政策進行審查。

149

150

- 151 政策發展史: 決議第77-80號(1980年1月21日), 由決議第333-86號(1986年6月12日)修訂; 由決
152 議第599-99號(1999年10月14日)修訂; 於2000年6月1日更新辦公室名稱; 由決議第450-11號
153 (2011年9月13日)修訂; 由決議第_____號修訂。